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年12月07日，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根据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自主验收。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以及监测单位、特邀3名专家组成（成员见后附表）。验收小组现场核实了本项目主体工程及配套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与运行情况。会议听取了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的汇报，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以下简称本项目）由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投资15000万元人民币，位于大兴区瀛海瀛昌街8号三元工业园内。项目使用占地面积约14685平方米，建筑面积约17558平方米的已有车间建设冰淇淋原浆、干酪、奶油三类产品的生产线，从事上述食品的生产加工，年生产冰淇淋原浆12760；干酪2000吨；奶油905吨。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使用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内原有的基础设施及公用工程，以及人员岗位。包括使用已有空余车间；使用已有的锅炉房；使用车间内已有的水处理制水系统；使用车间内已有的制冷系统；使用车间内已有的配电系统；使用车间内已有的空压系统；使用三元工业园已有配套食堂提供餐食；劳动定员由三元公司其他岗位调剂，不新增；使用三元厂区已有的污水处理站。

项目所在的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工业园已取得相应的环境审批批复及验收批复。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于2013年12月委托北京一轻环境保护中心（现更名为北京一轻环境保护有限公司）对本项目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编制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14年4月16日取得北京市大兴区环境保护局《关

于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京兴环审[2014]77号）。

本项目于2014年6月10日开工建设，2014年11月22日竣工并进行调试。

经调查，项目从立项至调试、生产过程中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15000万元人民币，环保投资10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的0.07%。

（四）验收范围

此次验收工作内容为《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全部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本项目建设内容相比环境影响报告表以及审批部门的审批决定，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用水由三元工业园供给，岗位人员为内部调剂，不新增人员生活用水。生产用水用于混料进入产品、以及清洗设备用水等。项目废水来自清洗设备排水和制备水排水，全部排入位于自建的污水处理站处理，达标后排入瀛海污水处理厂。

（二）废气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运营工艺中无废气产生环节，供暖及供汽依托所在的三元工业园已有锅炉房提供；员工餐食依托工业园配套食堂提供。项目没有废气产生及排放。

（三）噪声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运营期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车间内均质机、灌装机、混料机等设备。项目全部的生产线及配套设备均位于生产主车间内，无露天经营。

（四）固体废物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包装物，由北京泽琦辉废旧金属回收有限公司定期收集清运。

岗位人员为内部调剂，不新增人员生活垃圾。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检测期间，本项目正常运行。建设单位委托中环华信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于2018年10月22日至23日对本项目污染物排放情况进行监测。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为生产废水（清洗水及水制备排水），废水经三元工业园污水处理站处理后，经市政污水管网汇入瀛海污水处理厂。废水中污染物排放浓度满足标准限值要求。

（二）边界噪声

根据监测结果，本项目边界噪声满足《社会生活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22337-2008）中标准限值的要求。

（三）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为废包装物，如冰淇淋原浆产生的奶浆袋箱子和奶浆袋；干酪原料产生的废干酪箱子、纸袋、塑料包装；奶油生产产生的废奶油袋箱子、拉伸膜箱子、拉伸膜轴、奶油袋等。以上均由北京兴海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定期收集清运。本项目固体废物处置方式能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中的相关规定。项目对固体废弃物的处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固体废物污染环境防治法（2004修订）》的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检测结果，本项目废水、噪声排放符合相应的排放标准限值要求，对周边环境质量无明显影响。

六、验收结论

根据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和现场检查，该项目环保手续完备，执行了环境影响评价和“三同时”管理制度，落实了环评报告表及其批复所规定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外排污染物符合达标排放要求，符合竣工环保验收规定，验收合格。

七、后续要求

定期对企业内现有各种污染防治措施进行维护，并对排放的污染物定期进行检测，确保污染防治措施运行正常以及主要污染物达标排放。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与会人员签到表。

苗君承 魏定, 郭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12月07日

王珍珍 周正亭 邵国周 董文超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增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

单 位	姓 名	职位/职称	所在单位	联系方式	签 名
建设单位	苗晨霖	园区副总经理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8910005588	
	李家宾	园区运营部经理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8910005598	
	戴培军	园区设备部经理	北京三元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18910005955	
检测单位	王珍珍	工程师	中环华信环境监测（北京）有限公司	15010297714	王珍珍
特邀专家	周延亭	高级工程师	北京市地下铁道设计研究所	13501209264	周延亭
	郭维周	工程师	北京九芳洲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13810426232	郭维周
	董义超	工程师	北京新国之光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3811374757	董义超